大家的銀行

合作金庫銀行 TAIWAN COOPERATIVE BANK

雙和分行 □一般■綜合 授信申請書(含轉期)

申請人：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統一編號：89376900　　電話:02-22268631

行業別：332900 其他醫療器材及用品製造

代表人：黃漢州　　營業地址：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 2 段 351 號 9 樓

申請金額 (金額請大寫)	■新台幣 壹億參仟伍佰萬元整 □美　金	動用方式：循環動用	授信期間： 1 年
		償還來源：營業收入	預定動用日：
授信種類	□一般放款 □國內即(遠)期信用狀 □貼現(墊付國內票款) □(擔保)透支 □保證 □其它 □國外即(遠)期信用狀 □出口押匯 ■綜合額度(各細項請自行勾選) ■一般短期性放款 ■一般性外銷貸款 □ 透支 □ 貼現 ■開發國內信用狀【包括即、遠期及融墊款】 □ 發行商業本票保證 □ 開發進口信用狀【包括即、遠期及融墊款】□ 買入/代收外幣票據 □一般短期性外幣放款□國外應付帳款外匯融資 □其它		
授信用途	■短期週轉金 □中/長期週轉金 □資本性支出 □保證 □其它		

擔 保 品 內 容 (新台幣萬元)

種類	數量	單價	總價	存放處所	備註

提 供 之 資 料

連 帶 保 證 人

姓名	身份證號碼	職業	住址	電 話

1、申請人及(連帶)保證人等(以下統稱本人)同意　貴行、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財團法人農業信用保證基金、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台灣票據交換所、委託外部鑑價機構及其他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機構（以下簡稱前揭機構），於辦理授信業務之目的範圍內，得依法令規定蒐集、處理及利用(含國際傳輸)本人之資料（含報關資料），且亦授權　貴行得向前揭機構蒐集本人之資料（含報關資料），特此聲明。

2、本人同意　貴行得將資料提供予聯合徵信中心、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財團法人農業信用保證基金，財團法人聯合信用卡處理中心、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央主管機關指定之機構，並由上述機構蒐集利用該資料，且同意貴行向聯合徵信中心查詢「廠商進出口資訊（PO2)」、「融資租賃交易資訊 R04」。

3、茲同意　貴行於辦理授信業務之目的範圍內，得向財團法人聯合徵信中心蒐集，處理及利用本公司(機構、行號)之「勞工退休準備金資料提供金融機構處理辦法」第 3 條所定之必要資料。

4、本人已了解此授信業務並無適用存款保障、保險安定基金或其他相關保護機制之保障。

5、申請人瞭解經　貴行核貸後，貴行得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43條及「金融控股公司子公司間共同行銷管理辦法」相關規定，基於提供特定優惠、服務或行銷之目的，將申請人名稱及地址之資料（不含交易資料及其他往來資料）提供予貴行所屬之合作金庫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票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合作金庫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為行銷建檔、揭露、轉介或交互運用。前開子公司若有新增或異動時，將於合庫金控之網站揭露公告之。

6、申請人得隨時透過貴行提供之服務管道（如：電洽客服專線0800-033175、04-22273131、書面或親洽往來營業據點等）要求貴行停止交互運用申請人名稱及地址資料進行行銷，貴行於接獲通知並確認申請人身分後立即受理，並於系統及作業合理期間內停止交互運用。如需變更修改資料則由申請人攜帶相關證明文件親洽貴行辦理。

7、申請人承諾於追求業務經營與獲利同時，應積極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提升對環境保護、社會責任與公司治理之效益，並依循國內主管機關及貴行相關規定，於執行業務活動時落實永續發展及企業社會責任，持續檢討並配合改善實施成效，以支持全球永續發展及淨零排放目標。

本行聲明事項：

本行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 8 條規定，在蒐集、處理、利用～臺端個人資料時，應告知之事項如後(第 2、3 頁)，請　臺端詳閱。倘　臺端依法應設置法定代理人或輔助人或其他具代表權限之人者，亦請各該有權代表之人詳閱如後之應告知事項。

申請人	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簽名及蓋章)
代表人 ~~(兼連帶保證人)~~	黃漢州	(簽名及蓋章)
(連帶)保證人		(簽名及蓋章)
(連帶)保證人		(簽名及蓋章)

上列借款請惠予貸放　　此致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申請人：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漢州　　(請蓋大小章)　　115 年 8 月 12 日

114.02 版

~~註：~~ 連帶保證人欄位~~不足~~請另紙浮貼 代表人未兼連帶保證人者請自行劃線刪除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履行個人資料保護法第八條告知義務內容

親愛的客戶您好，由於個人資料之蒐集，涉及 臺端的隱私權益，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行）向 臺端蒐集個人資料時，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稱個資法）第八條第一項規定，應明確向 臺端告知下列事項，請 臺端詳閱：

一、 蒐集之目的：

有關本行蒐集 臺端個人資料之目的(特定目的之說明)，請 臺端詳閱如後附表或本行網站。

二、 蒐集之個人資料類別：

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性別、出生年月日、通訊方式及其他詳如相關業務申請書或契約書之內容，並以本行與 臺端往來之相關業務、帳戶或服務及自 臺端或第三人處（例如：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所實際蒐集之個人資料為準。

三、 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

（一） 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以期限最長者為準）：

1、 依個人資料蒐集之特定目的存續期間為資料使用期間。

2、 依相關國內法令所定（例如商業會計法等)或因執行業務所必須之保存期間或依個別契約就資料之保存所定之保存年限。

（二） 個人資料利用之地區：下列「個人資料利用之對象」欄位所列之利用對象其國內國外所在地。

（三） 個人資料利用之對象：

1、 本行(含受本行委託處理事務之委外機構)、本行海外分支機構。

2、 依法令規定利用之機構（例如：本行母公司或所屬金融控股公司之子公司等）。

3、 其他業務相關之機構（例如：通匯行、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財團法人聯合信用卡處理中心、台灣票據交換所、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信用保證機構、信用卡國際組織、收單機構暨特約商店、與本行合作推廣業務之公司等）。

4、 國內、外有權機關（如金融監理機關或稅務機關等）。

5、 臺端所同意之對象（例如本行共同行銷或交互運用 臺端交易資料之公司等）。

（四） 個人資料利用之方式：

符合個人資料保護相關法令以自動化機器或其他非自動化之利用及傳遞/國際傳輸方式。

四、依據個資法第三條規定，臺端就本行保有 臺端之個人資料得行使下列權利：

（一） 除有個資法第十條所規定之例外情形外，得向本行查詢、請求閱覽或請求製給複製本，惟本行依個資法第十四條規定得酌收必要成本費用。

（二） 得向本行請求補充或更正，惟依個資法施行細則第十九條規定，臺端應適當釋明其原因及事實。

（三） 本行如有違反個資法規定蒐集、處理或利用 臺端之個人資料，依個資法第十一條第四項規定，臺端得向本行請求停止蒐集。

（四） 依個資法第十一條第二項規定，個人資料正確性有爭議者，得向本行請求停止處理或利用臺端之個人資料。惟依該項但書規定，本行因執行業務所必須，或經 臺端書面同意，並經註明其爭議者，不在此限。

（五） 依個資法第十一條第三項規定，個人資料蒐集之特定目的消失或期限屆滿時，得向本行請求刪除、停止處理或利用 臺端之個人資料。惟依該項但書規定，本行因執行業務所必須或經 臺端書面同意者，不在此限。

五、臺端如欲行使上述個資法第三條規定之各項權利，本行提供之服務管道（如：電洽客服專線0800-033175、04-22273131、書面或親洽往來營業據點等）均能受理。另 臺端亦得隨時透過前開本行提供之服務管道要求停止利用相關個人資料進行行銷。本行於接獲 臺端通知並確認臺端身分後立即受理，並於系統及作業合理期間內停止行銷。

六、臺端不提供個人資料所致權益之影響：

臺端得自由選擇是否提供相關個人資料及類別，惟 臺端所拒絕提供之個人資料及類別，如果是辦理業務審核或作業所需之資料，本行可能無法進行必要之業務審核或作業而無法提供 臺端相關服務或無法提供較佳之服務，敬請見諒。

附表：

特定目的說明		
業務類別	業務特定目的及代號	共通特定目的及代號
一、存匯業務	022 外匯業務 035 存款保險 036 存款與匯款業務 067 信用卡、現金卡、轉帳卡或電子票證業務（含金融卡） 082 借款戶與存款戶存借作業綜合管理 112 票據交換業務 154 徵信（支票帳戶） 160 憑證業務管理 181 其他經營合於營業登記項目或組織章程所定之業務（例如：黃金存摺業務、電子金融業務、代理收付業務）	025 刑事偵查、犯罪預防(包括但不限於執行全球洗錢防制及打擊資恐措施） 040 行銷（包含金控共同行銷業務) 059 金融服務業依法令規定及金融監理需要，所為之蒐集處理及利用 060 金融爭議處理 063 非公務機關依法定義務所進行個人資料之蒐集處理及利用 069 契約、類似契約或其他法律關係管理之事務 090 消費者、客戶管理與服務 091 消費者保護 098 商業與技術資訊 104 帳務管理及債權交易業務 113 陳情、請願、檢舉案件處理 129 會計與相關服務 136 資(通)訊與資料庫管理 137 資通安全與管理 157 調查、統計與研究分析 177 其他金融管理業務 182 其他諮詢與顧問服務
二、授信業務	022 外匯業務 067 信用卡、現金卡、轉帳卡或電子票證業務 082 借款戶與存款戶存借作業綜合管理 088 核貸與授信業務 106 授信業務 111 票券業務 126 債權整貼現及收買業務 154 徵信 181 其他經營合於營業登記項目或組織章程所定之業務（例如：電子金融業務）	
三、信用卡業務	022 外匯業務 036 存款與匯款 067 信用卡、現金卡、轉帳卡或電子票證業務 082 借款戶與存款戶存借作業綜合管理 088 核貸與授信業務 106 授信業務 148 網路購物及其他電子商務服務 154 徵信 181 其他經營合於營業登記項目或組織章程所定之業務（例如：收單業務、電子金融業務）	
四、外匯業務	022 外匯業務 035 存款保險 036 存款與匯款業務 082 借款戶與存款戶存借作業綜合管理 088 核貸與授信業務 106 授信業務 154 徵信 160 憑證業務管理 181 其他經營合於營業登記項目或組織章程所定之業務（例如：黃金存摺業務、電子金融業務、代理收付業務、衍生性金融商品）	
五、有價證券業務	111 票券業務 037 有價證券與有價證券持有人登記 044 投資管理 082 借款戶與存款戶存借作業綜合管理 088 核貸與授信業務 106 授信業務 154 徵信 181 其他經營合於營業登記項目或組織章程所定之業務	
六、財富管理及信託業務(含保管箱業務)	022 外匯業務 036 存款與匯款業務 044 投資管理 068 信託業務 082 借款戶與存款戶存借作業綜合管理 166 證券、期貨、證券投資信託及顧問相關業務 094 財產管理 181 其他經營合於營業登記項目或組織章程所定之業務（例如：電子金融業務、保管箱業務、黃金存摺業務） 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其他有關業務(例如：合作推廣業務)	

附表 2-1

資　　料　　表(10903)

企業名稱：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 2 段 351 號 9 樓

電　　話：__02-22268631__

（本表以在金融機構總授信金額新台幣三千萬元以上者適用）

（本表係銀行公會統一格式）

附表 2-2

填　表　說　明

1. 本表專為提供銀行徵信參考之用，所填內容絕對嚴守秘密。

2. 務請詳實填寫儘速送還，以利作業。

3. 本表所列金額，如無特別註記，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4. 本表各欄如不敷填寫時，請自行黏貼空白紙，按式填列。
（如有其他資料亦請檢附作為參考）

5. 請檢附下列打勾資料：

■ 近三年 年度營業報告書。(年報)　■章程或合夥契約影本。

■最近三年之會計師財務報表查核報告。　■董監事名冊影本。

■最近三年加蓋稅捐機關收件章之申報所得稅報表或印有稅捐機關收件章戳記之網路申報所得稅報表。

■股東名簿或合夥名冊或公開發行公司變更登記表影本。

■自編報表及聲明書。　■同一關係企業及集團企業資料表。

■最近稅捐機關納稅證明影本。

□評定品管等級證件影本。　□關係企業三書表。

■公司／商業登記證明文件(例如主管機關核准公司／商業登記之核准函影本等)，或經銀行至『經濟部商工登記資料系統（http://gcis.nat.gov.tw/index.jsp）查詢公司或商業登記』，並向『財政部稅務入口網站（http://etax.nat.gov.tw//公示資料查詢//營業登記資料公示查詢）查詢稅籍登記』後，列印查詢結果備查。

■現金流量預估表。

■公司設立登記表或最近之公司變更登記表影本並經銀行上網查證。(網址：www.moea.gov.tw)

■營運計畫。　□預估資產負債表。

■工廠登記證明文件(例如主管機關核准函影本或其他登記文件等【未達工廠管理輔導法第 3 條第 1 項定義之工廠者，得比照徵提本項資料】)

□預估損益表。　□個案預計資金來源去路表。

□建廠進度表。

□其他＿＿＿＿＿＿＿＿＿＿＿＿＿＿＿＿

6. 填寫本表如有疑問，請洽本行 顏維伶 ，
電話 02-82271627 分機 206 傳真 02-82271617 。

附表 2-3

一、企業簡介

單位：新台幣千元

名稱	中文：鈺緯科技開發(股)公司			營利事業統一編號	8	9	3	7	6	9	0	0
	英文：DIVA LABORATORIES, LTD											
負責人：黃漢州			職稱：董事長		參加公會名稱：							
地址	總 公 司	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 2 段 351 號 9 樓			電話：2226-8631							
	工　　廠	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 2 段 351 號 9 樓			電話：2226-8631							
	主要之營業處所	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 2 段 351 號 9 樓			電話：2226-8631							
分公司或辦事處：												

二、企業變遷

資本	期　　間	84 年 4 月（創立）	107 年 2 月	109 年 09 月	113 年 01 月	114 年 05 月
	金　　額	登記 8,000	登記 800,000	登記 1,000,000	登記 1,000,000	登記 1,000,000
		實收 8,000	實收 743,666	實收 617,590	實收 600,905	實收 586,682
	變 動 目 的	改善財務結構	改善財務結構	改善財務結構	改善財務結構	改善財務結構
	變 動 方 式	現金增資	現金增資	減資	註銷庫藏股	註銷庫藏股

說明：變動目的：如增資係為改善財務結構、換新或擴充設備、週轉用……等。

變動方式：如增資係以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負債轉增資、資產重估……等。

組織	期　　間	84 年 4 月（創立）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型　　態	股份有限公司				

說明：組織型態如獨資、合夥、有限公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	期　　間	91 年 4 月	110 年 12 月	年　　月	年　　月	年　　月
	姓　　名	陳國森	黃漢州			

說明：負責人請填寫法定代表人如董事長、執行業務股東。

主要業務及產品	期間 / 名稱	84 年 4 月(創立)	86 年 2 月	89 年 6 月	94 年 1 月
	MEDICAL DISPLAY	研發設計收入	CRT 顯示器	成立工廠. 組裝 LCD	解控式. 工業用. 醫療
					用之高畫質顯示器

附表 2-4

三、組織及一般狀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出生年月日	學經歷	持股比率	所經營主要企業
主要股東	詳年報資料					

	職稱	姓名	出生年月日	學經歷	擔任本職期間	從事本業期間	所經營主要企業
實際經營者	董事長	黃漢州	51.11.02	EMBA 學位	5 年	年	鈺緯&眾福
	總經理	劉淑琪	61.10.13	大學	2 年	年	
					年	年	
					年	年	

員工狀況	目前員工人數：141 名（技術人員 40 名，職員 52 名，作業人員 49 名，其他 0 名）
	最近一年來最高時 141 人（ 115 年 8 月），最低時 135 人（ 115 年 04 月）

	項目	座落所在地區段・地址	地號建號	地目構造	持分	面積（ 坪/㎡）	使用分區主要用途	時價	他項權利
不動產	1	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二段 351 號 9 樓等				1500 坪			

註：檢附所有權狀影本或謄本。

附表 2-5　　單位：新台幣千元

工廠水電供應情形	給水	用水量：	用水量：　/月
	電力	動力電：　HP 或 KW	電　熱：　KW

說明：非製造業者本項目不必填寫。

	名稱	規格	單位	數量	製造廠牌、國別及年份	購置年月	購入金額	估計		他項權利	使用情形
								耐用年數	殘餘價值		
主要設備											

說明：1.請照產品製造過程使用主要機器設備依序填列。
2.其他設備請填列於主要設備之後。
3.非製造業者請填列主要營業設備。

四、產銷（或營業）情形

	商品名稱	單位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生產(進貨)		銷貨		生產(進貨)		銷貨		生產(進貨)		銷貨	
			數量	金額	數量	金額	數量	金額	數量	金額	數量	金額	數量	金額
最近三年產銷情形	詳年報資料				內銷				內銷				內銷	
					外銷				外銷				外銷	
					內銷				內銷				內銷	
					外銷				外銷				外銷	
					內銷				內銷				內銷	
					外銷				外銷				外銷	
					內銷				內銷				內銷	
					外銷				外銷				外銷	
					內銷				內銷				內銷	
					外銷				外銷				外銷	
合計					內銷				內銷				內銷	
					外銷				外銷				外銷	

說明：非製造及買賣業者「商品名稱」欄請填寫營業收入項目，「生產（進貨）」欄請填寫生產（進貨）成本，「銷貨」欄請填寫銷貨收入。

四、產銷（或營業）情形

最近三年產銷情形	商品名稱	單位	115年1-6月					年度					年度				
			生產(進貨)		銷貨			生產(進貨)		銷貨			生產(進貨)		銷貨		
			數量	金額	數量		金額	數量	金額	數量		金額	數量	金額	數量		金額
	詳年報資料				內銷					內銷					內銷		
					外銷					外銷					外銷		
					內銷					內銷					內銷		
					外銷					外銷					外銷		
					內銷					內銷					內銷		
					外銷					外銷					外銷		
					內銷					內銷					內銷		
					外銷					外銷					外銷		
					內銷					內銷					內銷		
					外銷					外銷					外銷		
合計					內銷					內銷					內銷		
					外銷					外銷					外銷		

說明：非製造及買賣業者「商品名稱」欄請填寫營業收入項目，「生產（進貨）」欄請填寫生產（進貨）成本，「銷貨」欄請填寫銷貨收入。

附表 2-6　　單位：新台幣千元

原料供應（或進貨）情形	項　目	單位	每月需要量	安全存量天數	金　額	主要進貨廠商	付款條件	所在地及電話
				天				
				天				
				天				
				天				
				天				

商品銷售情形	主要銷售廠商	項　目	每月平均銷售 單位	數量	金額	收款條件	所在地及電話
	合　計					說明：非製造及買賣業者，請將本項「商品銷售情形」改填列為「營業收入情形」。	
	銷售方式	內銷	%	直接	%		
				其他	%		
		外銷	%	直接	%		
				合作	%		

一般收款方式	現　金	期　票	L/C		D/A	D/P	O/A	其　他
	%	天	即期	遠期	天	天	天	
		%	%	%	%	%	%	

五、轉投資事業概況

事業名稱	主要業務	實收資本額	轉投資總金額	比率（%）	目前帳面價值

六、大陸投資概況

事業名稱	主要業務	實收資本額	轉投資總金額	比率（%）	目前帳面價值

七、國外廠商代理或合作關係

廠商名稱	國別	代理或合作內容	起迄日期

八、本次借款或保證用途及償還計畫

借款或保證內容 / 借款或保證金額	用途	期間	條件	償還計畫及其他說明

附表 2-7

存　借　款　明　細　表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存借單位名稱	存款			借款或保證			
	種類	帳號	餘額	項目	額度	餘額	到期日
合作金庫	活期	NT$37,012 US$135					
合作金庫	定期存款	NT$50,000					
台灣銀行	活期	NT$34,563 US$77					
玉山銀行	活期	NT$34,566 US$12					
玉山銀行	定期存款	NT$75,000					
上海銀行	定期存款	NT$28,200					
遠東銀行	活期	NT$1,653					
新光銀行	定期存款	NT$95,000					
彰化銀行	定期存款	NT$30,000		股東墊款			
中國信託	活期	NT$286 US$34		員工墊款			
中國信託	定期存款	NT$30,000		民間借款			
台新銀行	活期	NT$25 US$804		公司債			
國泰世華	活期	NT$401 US$3					
國泰世華	定期存款	NT$30,000					
總計		NT$446,706 US$1,065					

附表 2-7

存　借　款　明　細　表

115 年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存借單位名稱	存款			借款或保證			
	種類	帳號	餘額	項目	額度	餘額	到期日
合作金庫	活期	NT$996 US$263					
合作金庫	定期存款	NT$50,000					
台灣銀行	活期	NT$39,803					
玉山銀行	活期	NT$86,800					
玉山銀行	定期存款	NT$50,000					
上海銀行	活期	NT$180 US$149					
上海銀行	定期存款	NT$28,200					
遠東銀行	活期	NT$1,659					
新光銀行	活期	NT$46,707 US$2					
新光銀行	定期存款	NT$35,000					
彰化銀行	活期	NT$46 US$606		股東墊款			
中國信託	定期存款	NT$80,000		員工墊款			
台新銀行	活期	NT$30,801 US$715		民間借款			
國泰世華	活期	NT$774 US$3		公司債			
國泰世華	定期存款	NT$30,000					
總計		NT$480,957 US$1,738					

附表 2-8

其他說明事項

1.以上各項資料及附件均係按實填列。

2. 茲同意　貴行、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財團法人農業信用保證基金、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台灣票據交換所及其他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或與　貴行因業務需要訂有契約之機構（以下簡稱前揭機構），於其營業登記項目或章程所定業務之需要等特定目的之範圍內，得蒐集、處理及利用(含國際傳輸)本公司（機構、行號）資料（含報關資料），且亦授權　貴行得向前揭機構蒐集本公司（機構、行號）資料（含報關資料），特此聲明。

3.茲同意 貴行於辦理授信業務之目的範圍內，得向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蒐集、處理及利用本公司（機構、行號）之租賃與分期交易相關資訊。

4.茲同意 貴行於辦理授信業務之目的範圍內，得向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蒐集、處理及利用本公司（機構、行號）之「勞工退休準備金資料提供金融機構處理辦法」第 3 條所定之必要資料。貴行如需最新資料，由本公司（機構、行號）負責另行提供。

5.茲同意 貴行於辦理授信業務之目的範圍內，得經由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介接查詢本公司（機構、行號）於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之證券授信業務相關負面資料，並同意該公司及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得蒐集處理及利用包含個人資料之查詢紀錄。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於介接服務目的完成後將停止處理及利用前揭證券授信業務負面資料。

此致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雙和部（分行）

鈺緯科技開發(股)　公司（機構、行號）印章：＿＿＿＿＿＿

負責人簽名或蓋章：＿＿＿＿＿＿

民國 115 年 8 月 12 日

「同一關係企業/集團企業」資料表

填列日期：115.8.12

	關係企業／集團企業名稱	統一編號 (境外法人則填所在國別、註冊地址)	境外法人所在國別	境外法人註冊地址	多重關係註記 A / B / C / Z
有控制與從屬關係 (A 類)	眾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274722			
相互投資關係 (B 類)					
負責人與他公司之負責人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之關係者 (C 類)	眾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274722			
	同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4046101			
	矽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611545			
負責人與他公司之負責人具有二親等以內血親之關係者。 (Z 類)					

註：**填表說明詳如背面，不敷填列時請自行影印填列。**

以上所填資料均按實填列，如有不實或漏報願負一切法律責任。

公司印章：＿＿＿＿＿＿＿＿＿＿負責人簽章或蓋章：＿＿＿＿＿＿＿＿

註：上列關係企業係依據銀行法第 33 條之 3 及公司法第 369 條之 1、第 369 條之 2、第 369 條之 3、第 369 條之 9、第 369 條之 11 規定標準填報。集團企業係依據銀行公會 90 年 11 月 27 日全授字 2911 號及本行 89 年 7 月 19 日（89）合金總審字第 14227 號函規定標準填報。

個　人　資　料　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姓　名	黃漢州	性別	男	出生地	台灣省台中縣	出生年月日	民51 年11 月2 日	身分證統一編號									
								L	1	2	1	3	4	2	7	7	2
住　址	桃園市同安里中正路1118 號36 樓							電　話									
學　歷																	
經　歷																	

經營事業（或職業）

事業（或服務單位）名稱	所在地	實收資本額	出資額	職位	服務年資	經營業務種類
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董事長		
眾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董事長		
聚成投資有限公司	桃園市			董事長		
矽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			董事長		
同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董事長		

本人之土地及建物（檢附所有權狀影本或謄本）

項目	座落所在地區段、地址	地號建號	地目構造	持分	面積（坪 / m^2）	使用分區主要用途	時價	他項權利

經濟狀況(　年　月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摘要		金額	項目	摘要		金額
存款	銀行別	存款種類及帳號		銀行借款	銀行別	借款種類	
有價證券	名稱	數量		其他借款			

				應付款		
投資事業				其他負債		
應收款				合　　計		
其他資產				保證債務	保證借款機構	被保證人
合　　計						

（114）年度個人收支情形

收入項目	摘要	金額	支出項目	摘要	金額
勞務或薪資收入			個人及贍家支出		
租賃及投資收入			稅捐		
利息收入			利息支出		
其他收入			其他支出		
合計			合計		

其他說明：

一、以上所填資料皆屬真實。

二、茲同意 貴行、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財團法人農業信用保證基金、財團法人海外信用保證基金、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台灣票據交換所、委託之外部鑑價機構及其他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機構（以下簡稱前揭機構），於辦理授信業務之目的範圍內，得依法令規定蒐集、處理及利用(含國際傳輸)本人之個人資料，且亦授權 貴行得向前揭機構蒐集本人資料，特此聲明。

三、茲同意 貴行於辦理授信業務之目的範圍內，得向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蒐集、處理及利用本人之租賃與分期交易相關資訊。

四、茲同意貴行於辦理授信業務之目的範圍內，得經由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介接查詢本人於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之證券授信業務相關負面資料，並同意該公司及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得蒐集處理及利用包含個人資料之查詢紀錄。財團法人金融聯合徵信中心於介接服務目的完成後將停止處理及利用前揭證券授信業務負面資料。

簽名或蓋章：＿＿＿＿＿＿ 115 年 8 月 12 日

(本表係銀行公會統一格式)

銀行法第33條之3「同一關係人」資料表

有關親屬資料			
親等	稱謂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本人	黃漢州	L121342772
二親等以內血親			

本人擔任負責人之企業資料			
名稱	營利事業統一編號	擔任職務	備註
鈺緯科技開發(股)公司	89376900	董事長	
眾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274722	董事長	
同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4046101	董事長	
矽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80611545	董事長	
聚成投資有限公司	28106476	董事長	

配偶擔任負責人之企業資料			
名稱	營利事業統一編號	擔任職務	備註

以上所填資料均按實填列，如有不實或漏報願負一切法律責任。

簽名或蓋章：

填表日期：115.8.12

註：1. 銀行法第33條之3同一關係人之範圍包括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血親，及以本人或配偶為負責人之企業。
2. 二親等以內血親包括祖（外祖）父母、父母、兄弟姐妹、子女、孫（外孫）子女。
3. 公司法第8條所稱公司負責人，在無限公司、兩合公司為執行業務或代表公司之股東；在有限公司、股份有限公司為董事。另公司之經理人或清算人，股份有限公司之發起人、監察人、檢查人、重整人或重整監督人，在執行職務範圍內亦為公司負責人。非公司組織之企業，為商業登記文件所載之負責人。

法人及團體（含行號）實質受益人暨股份發行形式聲明書

立聲明書人　　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立書人）茲聲明下列事項均據實填列，並願忠實配合提供相關文件，如有不實願負一切法律責任。

壹、有關實質受益人之聲明事項

☐ 茲聲明下列人員為持有立書人股份或資本超過 25%具控制權之最終自然人

☐ 茲聲明下列人員為透過其他方式對立書人行使控制權之最終自然人

■ 茲聲明並無上述二項情形，下列之高階管理職位人員為具控制權之最終自然人

姓名： 黃漢州	國籍：TW	出生年月日：51.11.02
職稱： 董事長	身分證字號/統一證號/護照號碼：L121342772	
姓名： 劉淑琪	國籍：TW	出生年月日：61.10.13
職稱： 總經理	身分證字號/統一證號/護照號碼：A223607082	
姓名：	國籍：	出生年月日：
職稱：	身分證字號/統一證號/護照號碼：	
姓名：	國籍：	出生年月日：
職稱：	身分證字號/統一證號/護照號碼：	
姓名：	國籍：	出生年月日：
職稱：	身分證字號/統一證號/護照號碼：	
姓名：	國籍：	出生年月日：
職稱：	身分證字號/統一證號/護照號碼：	
姓名：	國籍：	出生年月日：
職稱：	身分證字號/統一證號/護照號碼：	

貳、有關無記名股票之聲明事項

☐ 茲聲明立書人可發行無記名股票且亦已發行，並由下列人員持有立書人之無記名股票

無記名股票持有人		
姓名：	國籍：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護照號碼：		持股總數：

姓名：	國籍：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護照號碼：		持股總數：
姓名：	國籍：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護照號碼：		持股總數：
姓名：	國籍：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護照號碼：		持股總數：
姓名：	國籍：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護照號碼：		持股總數：
姓名：	國籍：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護照號碼：		持股總數：
姓名：	國籍：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字號/統一編號/護照號碼：		持股總數：

此　致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立書人：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簽名或蓋章）

負責人: 黃漢州

（簽名或蓋章）

統一編號：89376900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8　月　12　日

法人及團體（含行號）高階管理人資料明細表

一、負責人

姓名： 黃漢州	國籍： TW	出生年月日：51.11.02
身分證字號/統一證號/護照號碼：L121342772		

二、總經理

姓名： 劉淑琪	國籍：TW	出生年月日：61.10.13
身分證字號/統一證號/護照號碼：A223607082		

三、財務主管/掌管財務業務之最高主管

姓名：江佳芬	國籍：TW	出生年月日：68.4.15
身分證字號/統一證號/護照號碼：H222472117		
姓名：	國籍：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字號/統一證號/護照號碼：		
姓名：	國籍：	出生年月日：
身分證字號/統一證號/護照號碼：		

此 致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立書人：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簽名或蓋章）

負責人: 黃漢州

（簽名或蓋章）

統一編號：89376900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8 月 12 日


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
姓名 黃 漢 州
出生年月日 民國 51 年 11 月 2 日
性別 男
L121342772
僅供鈺緯科技於銀行授信使用


父 黃 朝 宮
母 黃劉和英
配偶 周 淑 真
出生地 臺灣省臺中縣
住址 桃園市桃園區縣文里9鄰
中正路1118號三十六樓
僅供鈺緯科技於銀行授信使用
0202844325

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變更登記表

變更時請打✓	（公司印章）	變更時請打✓	（代表公司負責人印章）

變更預查編號
公司統一編號 89376900
公司聯絡電話 (02) 2226-8631
僑外投資事業 ■是 □否 公開發行 ■是 □否
陸資 □是 ■否
閉鎖性股份有限公司股東人數 _____ 人
複數表決權特別股 □有■無
對於特定事項具否決權特別股 □有■無
特別股股東被選為董事、監察人之禁止或限制或當選一定名額之權利 □有■無
原名稱 _____ 股份有限公司

印章請用油性印泥蓋章，並勿超出框格。

	一、公司名稱（變更後）	中文	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所訂）外文			
	二、（郵遞區號）公司所在地（含鄉鎮市區村里）	(235) 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二段 351 號 9 樓			
	三、代表公司負責人	黃漢州	四、每股金額（阿拉伯數字）	10 元	
	五、資本總額（阿拉伯數字）	1,000,000,000 元			
	六、實收資本總額（阿拉伯數字）	586,681,970 元			
	七、股份總數	100,000,000	八、已發行股份總數	1. 普通股 58,668,197 股 2. 特別股 股	
	九、董事人數任期	7~11 人 自民國 113 年 5 月 31 日至民國 116 年 5 月 30 日 （含獨立董事不得少於3人）			
	十、□監察人人數任期 或 ■審計委員會	人 自民國 年 月 日至民國 年 月 日 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替代監察人			
✓	十一、公司章程修正（訂定）日期	民國 114 年 5 月 27 日			

※變更登記日期文號 一一四年 七月 七日 經授商字第11430084980 ※檔號

114.7.07 公司登記專用章

公務記載蓋章欄

（一）申請表一式二份，於核辦後一份存核辦單位，一份送還申請公司收執。
（二）為配合電腦作業，請打字或電腦以黑色列印填寫清楚，數字部份請採用阿拉伯數字，並請勿折疊、挖補、浮貼或塗改。
（三）※各欄如變更登記日期文號、檔號等，申請人請勿填寫。
（四）違反公司法代作資金導致公司資本不實，公司負責人最高可處五年以下有期徒刑。
（五）為配合郵政作業，請於所在地加填郵遞區號。
（六）第十欄位請依公司章程內容，於「監察人人數任期」前註記■，並填寫人數任期；或於「審計委員會」前註記■，監察人之人數任期免填。
（七）閉鎖性股份有限公司應填列股東人數、以技術或勞務出資者應填列章程載明之核給股數與抵充金額（勞務出資僅適用閉鎖性股份有限公司）。

鈺緯科技開發 股份有限公司變更登記表

註:欄位不足請自行複製，未使用之欄位可自行刪除，若本頁不足使用，請複製全頁後自行增減欄位。

變更時請打✓					
	十二、本次股本增加明細 （股本若為9、10、11、12之併購者，請加填第十四欄）	資產增加	1. 現金	股、	元
			2. 財產	股、	元
			3. 技術	股、	元
			4. 股份交換	股、	元
			5. 認股權憑證轉換股份	股、	元
		權益科目調整	6. 資本公積	股、	元
			7. 法定盈餘公積	股、	元
			8. 股息及紅利	股、	元
		併購	9. 合併	股、	元
			10. 分割受讓	股、	元
			11. 股份轉換	股、	元
			12. 收購	股、	元
		其他	13. 債權抵繳股款	股、	元
			14. 公司債轉換股份	股、	元
			15. 勞務	股、	元
				股、	元
				股、	元

	十三、本次股本減少明細	1. 彌補虧損	股、 元	2. 退還股款	股、	元
		3. 註銷庫藏股	股、 元	4. 合併銷除股份	股、	元
		5. 分割減資	股、 元	6. 收回特別股	股、	元
			股、 元		股、	元

十四、被併購公司資料明細

併購種類	併購基準日	被併購公司	
		統一編號	公司名稱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公務記載蓋章欄

鈺緯科技開發 股份有限公司變更登記表

註:欄位不足請自行複製，未使用之欄位可自行刪除，若本頁不足使用，請複製全頁後自行增減欄位。

變更時請打✓	所營事業		
	編號	代碼	營業項目說明
	001	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002	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003	F218010	資訊軟體零售業
	004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005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006	CF01011	醫療器材製造業
	007	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008	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009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變更時請打✓	董事、監察人 或 其他負責人 名單			
	編號	職稱	姓名(或法人名稱)	身分證號(或法人統一編號)	持有股份(股)
		(郵遞區號) 住所或居所		(或法人所在地)	
	1	副董事長	陳國森	N103566427	21,273,122
		(251) 新北市淡水區八勢路 50 巷 8 弄 6 號			
	2	董事長	黃漢州	L121342772	21,273,122
		(330) 桃園市桃園區中正路 1118 號 36 樓			
	3	董事	薛道隆	F120607163	21,273,122
		(330) 桃園市桃園區大興西路一段 256 號 12 樓			
	4	董事	俞思平	Y120250328	21,273,122
		(111) 台北市士林區雨聲街 53 巷 6 號 7 樓			
	5	董事	林達三	A121022098	21,273,122
		(251) 新北市淡水區淡金路 77 巷 31 號 13 樓			
	6	獨立董事	林建平	A121501772	0
		(220) 新北市板橋區四川路 2 段 245 巷 37 弄 3 號 4 樓之 3			



公務記載蓋章欄

董事、監察人 或 其他負責人 名單

變更時請打✓	編號	職稱	姓名(或法人名稱)	身分證號(或法人統一編號)	持有股份(股)
		(郵遞區號) 住所或居所(或法人所在地)			
	7	董事	楊元榕	N103424862	3,639,101
		(357) 苗栗縣通霄鎮城南里 14 鄰城南 160 號之 1			
	8	獨立董事	楊德勝	J121107263	0
		(300) 新竹市東區親仁里 4 鄰中央路 156 號二十四樓之 1			
	9	獨立董事	游庭瑄	C220762686	0
		(115) 臺北市南港區重陽里 11 鄰重陽路 125 巷 36 弄 21 號			

經 理 人 名 單

變更時請打✓	編號	姓名	身分證號	到職日期(年月日)
		(郵遞區號) 住所或居所		
	1	劉淑琪	A223607082	113/11/1
		(114) 台北市內湖區寶湖里 24 鄰民權東路六段 163 巷 19 弄 20 號		



所 代 表 法 人

變更時請打✓	編號	董監事編號	所代表法人名稱	法人統一編號
		(郵遞區號) 法人所在地		
	1	2	眾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274722
		(221) 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 93 號 30 樓		
	2	7	大昕股份有限公司	70759511
		(251) 新北市淡水區八勢路 50 巷 8 弄 6 號 1 樓		
	3	3	眾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274722
		(221) 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 93 號 30 樓		
	4	1	眾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274722
		(221) 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 93 號 30 樓		
	5	4	眾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274722
		(221) 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 93 號 30 樓		
	6	5	眾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274722
		(221) 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 93 號 30 樓		

公務記載蓋章欄

經濟部　函

承辦單位：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機關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福州街15號
聯絡電話：02-23433300　分機：7218

235
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二段351號9樓
受文者：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07月07日
發文字號：經授商字第1143008498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規費收據1紙、宣導事項表

主旨：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姓名：黃漢州、身分證照號碼：L12134****）申請修正章程變更登記一案，准如所請，請查照。

說明：

一、依貴公司未具年月日(本部收文日114年06月09日)申請書辦理。

二、檢送公司變更登記表（統一編號89376900）1份。

三、對本處分如有不服，得於本處分書送達之次日起30日內繕具訴願書送由本部向行政院訴願。

正本：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副本：

部長 郭智輝

本案授權商業發展署決行

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　　則

第 一 條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組織之，定名為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第 二 條　本公司所營事業範圍如下：

一、CC01110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二、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三、F218010　資訊軟體零售業。

四、F401010　國際貿易業。

五、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六、CF01011　醫療器材製造業。

七、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八、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九、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第二條之一　本公司得因業務需要對外提供背書保證。

第 三 條　本公司設總公司於新北市，必要時經董事會之決議得在國內外設立分支機構。

第 四 條　本公司之公告方式，依照公司法第二十八條規定辦理。

第二章　股　　份

第 五 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拾億元，分為壹億股，每股新台幣十元，採分次發行，其中未發行之股份，授權由董事會依公司業務需要，分次發行。其中伍佰萬股保留供認股權憑證、附認股權特別股或附認股權公司債行使認股權使用，並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五條之一　本公司依公司法收買之庫藏股，轉讓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憑證發給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發行新股時，承購股份之員工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第 六 條　本公司轉投資總額，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有關轉投資不得超過實收股本百分之四十之限制。

第 七 條　本公司股票為記名式，應編號及由代表公司之董事簽名或蓋章，並經依法得擔任股票發行簽證人之銀行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惟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其發行之股份，並依該機構之規定辦理。

第 八 條　本公司股務事項之處理，除法令規章另有規定外，悉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辦理。

第 九 條　本公司股東名簿記載之變更，於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本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不得為之。

第三章　股　東　會

第 十 條　股東會分常會及臨時會二種，常會每年召開一次，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依法召開，臨時會於必要時依法召集之。

股東會之召集，除公司法及其他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依法召集之。

本公司股東會開會時，得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方式為之。

第十一條　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開會時，以董事長為主席。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第十二條　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三十日前，股東臨時會之召集，應於十五日前，將開會之日期、地點及提議事項以書面或電子方式通知各股東。

前項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本公司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千股之股東，前述召集通知，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第十三條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除依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七條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五條之一規定辦理外，悉依主管機關頒依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辦理。

本公司召開股東會時，得採行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其表決權，有關行使方式悉依公司法及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第十四條　股東之表決權，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每股有一表決權。

第十五條　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股東會之決議事項應作成議事錄，由股東會主席簽名或蓋章，並於會後二十日內將議事錄分發各股東。

前項議事錄之製作及分發，得以電子方式為之，其分發並得以公告方式為之。

第十六條　本公司如欲撤銷公開發行，除經董事會核准外，並須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後，始得辦理撤銷公開發行之相關事宜。

第四章　董事、審計委員會及經理人

第十七條　本公司設董事七至十一人，任期為三年，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得連選連任。

股東會選任董事時，每股有一選舉權，得集中選舉一人或分配選舉數人，由所得選票代表選舉權較多者當選。

本公司得經董事會決議為全體董事購買責任保險，以保障全體股東權益並降低公司經營風險。

第十八條　本公司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三人，由股東會就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獨立性之認定、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

第十九條　董事會由董事組織之，其職權如下：

一、造具營業計劃書。

二、擬定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議案。

三、提出資本增減之議案。

四、制定重要章則及公司組織規程。

五、委任及解任本公司之經理人。

六、分支機構之設置及裁撤。

七、編定預算及決算。

八、其他依公司法或股東會決議賦與之職權。

第二十條　董事會應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推董事長一人及副董事長一人。董事長對外代表公司。

第廿一條　董事會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由董事長召集之。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但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董事會之召集通知得以書面、電子郵件或傳真方式為之。董事會之決議，除法令另有規定外，應有過半數董事之出席，以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廿二條　除法令另有規定外，董事長為董事會主席，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副董事長代理之；副董事長亦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由董事長

指定董事一人代理之，董事長未指定代理人者，由董事互推一人代理之。

董事應親自出席董事會，董事因故不能出席者，得委託其他董事代理之，前項代理人以受一人之委託為限。

董事會得以視訊會議為之，董事以視訊參與會議者，視為親自出席。

第廿三條　審計委員會之職權如下：

一、查核公司財務狀況。

二、查核公司帳目表冊及文件。

三、其他法令所賦與之職權。

第廿四條　董事缺額達三分之一解任時，董事會應於六十日內召開股東臨時會補選之，其任期以補足原任之期限為限。

第廿五條　本公司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參酌國內外業界通常水準，訂定之。

第廿六條　本公司得設經理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應依公司法規定為之。

第廿七條　總經理應依照董事會決議，主持公司業務。

第五章　會　　計

第廿八條　本公司會計年度自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每屆年度終了應辦理決算。

第廿九條　本公司應根據公司法第二百二十八條之規定，於每會計年度終了，由董事會造具下列各項表冊，依法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之。

一、營業報告書。

二、財務報表。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彌補之議案。

第三十條　股息及紅利之分派，以各股東持有股份之比例為準。公司無盈餘時，不得分派股息及紅利。

第卅一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五至百分之二十為員工酬勞及不超過百分之一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基層員工酬勞分配不得低於前項員工酬勞總額百分之十。

第一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分配方式授權董事會或其授權之人決定之。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

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百分之十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三十。

前項盈餘分配案若以現金股利為之，則授權董事會決議並於股東會報告。

第卅一條之一　本公司得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規定以法定盈餘公積或資本公積配發新股或現金。

前項若以現金方式為之，則授權董事會決議並於股東會報告。

第卅二條　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第卅三條　股東股利之分派，以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基準日記載於股東名冊之股東為限。

第六章　附　　件

第卅四條　本公司組織規程及辦事細則另訂之。

第卅五條　本章程未盡事項悉依照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相關法令之規定辦理之。

第卅六條　本章程由發起人會議經全體發起人同意於中華民國八十四年三月二十四日訂立，自呈奉主管機關核准登記之日施行。第一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四年四月六日。第二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二月十二日。第三次修正於民國八十八年六月二日。第四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一年四月十日。第五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三十日。第六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十三日。第七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九日。第八次修正於民國九十六年一月十一日。第九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七年二月二十二日。第十次修正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一日。第十一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一年六月七日。第十二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三十日。第十三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四年五月二十五日。第十四次修正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二十日。第十五次修正於民國一〇六年六月二十三日。第十六次修正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二十日。第十七次修正於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十五日。第十八次修正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十三日。第十九次修正於民國一一四年五月二十七日。

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　漢　州

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114年度進銷貨資訊

銷貨收入-地區別

	金額(仟元)	比率
美洲	388,240	44.69%
歐洲	317,064	36.49%
中國	109,077	12.55%
內銷	28,013	3.22%
亞洲	26,446	3.05%
總計	**868,840**	**100.00%**

進貨-類別

	金額(仟元)	比率
LCD PANEL	264,789	55.11%
機構(FILTER/GLASS)	33,784	7.03%
機構(金屬品)	32,899	6.85%
TOUCH SCREEN	26,725	5.56%
機構(塑膠製品)	22,344	4.65%
線材(內部)	12,567	2.62%
積體電路(IC)	11,757	2.45%
印刷電路板(PCB)	9,477	1.97%
ADAPTER	9,357	1.95%
BASE(連工帶料)	8,028	1.67%
其他	48,787	10.14%
總計	**480,514**	**100.00%**

進貨-地區別

	金額(仟元)	比率
亞洲	468,673	97.54%
歐洲	10,635	2.21%
美洲	1,170	0.24%
大洋洲	36	0.01%
總計	**480,514**	**100.00%**

營業人銷售額與稅額申報書(401)

（一般稅額計算----專營應稅營業人使用）

第二聯：收執聯

統一編號	89376900
營業人名稱	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稅籍編號	350500256
負責人姓名	黃漢州

所屬年月份：114 年 07 － 08 月

金額單位:新臺幣元

註記欄		
核准按月申報		
核准合併總繳單位	總機構彙總報繳	
	各單位分別申報	

營業地址：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2段351號9樓

使用發票份數：31 份

銷項

區分 / 項目	應稅 銷售額	應稅 稅額	零稅率銷售額
三聯式發票、電子計算機發票	1 3,427,768	2 171,389	3（非經海關出口應附證明文件者）
收銀機發票(三聯式)及電子發票	5 0	6 0	7 0
二聯式發票、收銀機發票(二聯式)	9 639,726	10 31,986	11（經海關出口免附證明文件者）
免用發票	13 0	14 0	15 99,581,711
減：退回及折讓	17 0	18 0	19 458,309
合計	21 (1) 4,067,494	22 (2) 203,375	23 (3) 99,123,402
銷售額總計 (1)+(3)	25 (7) 103,190,896 元	內含銷售固定資產 27	0 元

稅額計算

代號	項目		稅額
1.	本期(月)銷項稅額合計	(2) 101	203,375
7.	得扣抵進項稅額合計	(9)+(10) 107	3,927,360
8.	上期(月)累積留抵稅額	108	0
10.	小計(7+8)	110	3,927,360
11.	本期(月)應實繳稅額(1-10)	111	0
12.	本期(月)申報留抵稅額(10-1)	112	3,723,985
13.	得退稅限額合計	(3)x5%+(10) 113	4,970,900
14.	本期(月)應退稅額(如 12>13 13>12 則為 13 12)	114	3,723,985
15.	本期(月)累積留抵稅額(12-14)	115	0

進項

區分 / 項目		得扣抵進項稅額 金額	稅額
統一發票扣抵聯（包括一般稅額計算之電子計算機發票扣抵聯）	進貨及費用	28 22,851,777	29 1,142,604
	固定資產	30 0	31 0
三聯式收銀機發票扣抵聯及一般稅額計算之電子發票	進貨及費用	32 41,023,264	33 2,051,193
	固定資產	34 294,600	35 14,730
載有稅額之其他憑證（包括二聯式收銀機發票）	進貨及費用	36 0	37 0
	固定資產	38 0	39 0
海關代徵營業稅繳納證扣抵聯	進貨及費用	78 14,416,720	79 720,809
	固定資產	80 0	81 0
減：退出、折讓及海關退還溢繳稅款	進貨及費用	40 39,488	41 1,976
	固定資產	42 0	43 0
合計	進貨及費用	44 78,252,273	45 (9) 3,912,630
	固定資產	46 294,600	47 (10) 14,730
進項總金額（包括不得扣抵憑證及普通收據）	進貨及費用	48 78,252,273 元	
	固定資產	49 294,600 元	

進口免稅貨物	73	0 元
購買國外勞務	74	0 元

保稅區營業人按進口報關程序銷售貨物至我國境內課稅區之免開立統一發票銷售額：82. 0 元

收件編號：F8937690011408770F3
申報日期：114年09月12日
申報次數：001 次
進銷項筆數：1,014 筆
法院拍賣進項資料筆數：0 筆
零稅率銷售額筆數：120 筆
營業人申報固定資產退稅清單筆數：1 筆
營業人購買舊乘人小汽車及機車進項憑證明細筆數：0 筆
已納稅額：0 元
最後異動日期：114年09月12日 18:00:27
製表日期：114年09月12日

財政部 北區國稅局
114.09.12
營業稅網路申報收件章

申辦情形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電話	登錄文(字)號
自行申報	陳芝樺		02-22268631 #163	
委任申報				

說明

一、本申報書適用專營應稅及零稅率之營業人填報。
二、如營業人申報當期（月）之銷售額包括有免稅、特種稅額計算銷售額者，請改用（403）申報書申報。
三、營業人如有依財政部108年11月15日台財稅字第10804629000號令規定進行一次性移轉訂價調整申報營業稅，除跨境受控交易為進口貨物外，請另填報『營業稅一次性移轉訂價調整彙明書』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併同會計年度最後一期營業稅申報。
四、納稅者如有依納稅者權利保護法第7條第8項但書規定，為重要事項陳述者，請另填報「營業稅聲明事項表」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第二聯：收執聯

營業人銷售額與稅額申報書(401)

（一般稅額計算----專營應稅營業人使用）

所屬年月份：114 年 09 － 10 月

金額單位:新臺幣元

註記欄	核准按月申報	
	核准合併總繳單位	總機構彙總報繳
		各單位分別申報

統一編號	89376900			使用發票份數	36 份
營業人名稱	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稅籍編號	350500256				
負責人姓名	黃漢州	營業地址	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2段351號9樓		

銷項

區分 / 項目	應稅 銷售額		應稅 稅額		零稅率銷售額	
三聯式發票、電子計算機發票	1	5,705,051	2	285,254	3（非經海關出口應附證明文件者）	0
收銀機發票(三聯式)及電子發票	5	0	6	0	7	
二聯式發票、收銀機發票(二聯式)	9	4,615,683	10	230,784	11（經海關出口免附證明文件者）	
免用發票	13	0	14	0	15	110,396,074
減：退回及折讓	17	27,483	18	1,374	19	558,196
合計	21 (1)	10,293,251	22 (2)	514,664	23 (3)	109,837,878
銷售額總計 (1)+(3)	25 (7)	120,131,129 元	（內含銷售固定資產	27	0 元）	

稅額計算

代號	項目		稅額
1.	本期(月)銷項稅額合計	(2) 101	514,664
7.	得扣抵進項稅額合計	(9)+(10) 107	5,044,907
8.	上期(月)累積留抵稅額	108	0
10.	小計(7+8)	110	5,044,907
11.	本期(月)應實繳稅額(1-10)	111	0
12.	本期(月)申報留抵稅額(10-1)	112	4,530,243
13.	得退稅限額合計	(3)x5%+(10) 113	5,572,594
14.	本期(月)應退稅額(如 12>13 13>12 則為 13 12)	114	4,530,243
15.	本期(月)累積留抵稅額(12-14)	115	0

進項

區分 / 項目		得扣抵進項稅額 金額		得扣抵進項稅額 稅額	
統一發票扣抵聯（包括一般稅額計算之電子計算機發票扣抵聯）	進貨及費用	28	38,262,669	29	1,913,152
	固定資產	30	1,614,000	31	80,700
三聯式收銀機發票扣抵聯及一般稅額計算之電子發票	進貨及費用	32	48,133,739	33	2,406,721
	固定資產	34	0	35	0
載有稅額之其他憑證（包括二聯式收銀機發票）	進貨及費用	36	0	37	0
	固定資產	38	0	39	0
海關代徵營業稅繳納證扣抵聯	進貨及費用	78	12,888,905	79	644,426
	固定資產	80	0	81	0
減：退出、折讓及海關退還溢繳稅款	進貨及費用	40	1,830	41	92
	固定資產	42	0	43	0
合計	進貨及費用	44	99,283,483	45 (9)	4,964,207
	固定資產	46	1,614,000	47 (10)	80,700
進項總金額（包括不得扣抵憑證及普通收據）	進貨及費用	48			99,283,483 元
	固定資產	49			1,614,000 元

保稅區營業人按進口報關程序銷售貨物至我國境內課稅區之免開立統一發票銷售額	元 0	82.

收件編號：	F8937690011410F135D
申報日期：	114年11月14日
申報次數：	001 次
進銷項筆數：	1,047 筆
法院拍賣進項資料筆數：	0 筆
零稅率銷售額筆數：	106 筆
營業人申報固定資產退稅清單筆數：	2 筆
營業人購買舊乘人小汽車及機車進項憑證明細筆數	0 筆
已納稅額：	0 元
最後異動日期：	114年11月14日 18:14:38
製表日期：	114年11月14日

財政部 北區國稅局 114.11.14 營業稅網路申報收件章

申辦情形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電話	登錄文(字)號
自行申報	陳芝樺		02-22268631 #163	
委任申報				

進口免稅貨物	73	0 元
購買國外勞務	74	0 元

說明

一、本申報書適用專營應稅及零稅率之營業人填報。
二、如營業人申報當期（月）之銷售額包括有免稅、特種稅額計算銷售額者，請改用（403）申報書申報。
三、營業人如有依財政部108年11月15日台財稅字第10804629000號令規定進行一次性移轉訂價調整申報營業稅，除跨境受控交易為進口貨物外，請另填報『營業稅一次性移轉訂價調整聲明書』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併同會計年度最後一期營業稅申報。
四、納稅者如有依納稅者權利保護法第7條第8項但書規定，為重要事項陳述者，請另填報「營業稅聲明事項表」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營業人銷售額與稅額申報書(401)

（一般稅額計算----專營應稅營業人使用）

第二聯：收執聯

統一編號	89376900
營業人名稱	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稅籍編號	350500256
負責人姓名	黃漢州

所屬年月份：114 年 11 － 12 月

金額單位:新臺幣元

註記欄		
核准合併總繳單位	核准按月申報	
	總機構彙總報繳	
	各單位分別申報	

營業地址：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2段351號9樓

使用發票份數：39 份

銷項

區分 / 項目	應稅 銷售額		應稅 稅額		零稅率銷售額	
三聯式發票、電子計算機發票	1	7,295,008	2	364,751	3（非經海關出口應附證明文件者）	
收銀機發票(三聯式)及電子發票	5	0	6	0	7	0
二聯式發票、收銀機發票(二聯式)	9	2,274,954	10	113,748	11（經海關出口免附證明文件者）	
免用發票	13	0	14	0	15	136,148,020
減：退回及折讓	17	0	18	0	19	2,143,166
合計	21 (1)	9,569,962	22 (2)	478,499	23 (3)	134,004,854
銷售額總計 (1)+(3)	25 (7)	143,574,816 元	內含銷售固定資產	27	0 元	

稅額計算

代號	項目		稅額
1.	本期(月)銷項稅額合計	(2) 101	478,499
7.	得扣抵進項稅額合計	(9)+(10) 107	4,663,769
8.	上期(月)累積留抵稅額	108	0
10.	小計(7+8)	110	4,663,769
11.	本期(月)應實繳稅額(1-10)	111	0
12.	本期(月)申報留抵稅額(10-1)	112	4,185,270
13.	得退稅限額合計	(3)x5%+(10) 113	6,895,543
14.	本期(月)應退稅額(如 12>13 13>12 則為 13 12)	114	4,185,270
15.	本期(月)累積留抵稅額(12-14)	115	0

進項

區分 / 項目	得扣抵進項稅額 金額		稅額	
統一發票扣抵聯（包括一般稅額計算之電子計算機發票扣抵聯） 進貨及費用	28	29,705,449	29	1,485,288
統一發票扣抵聯 固定資產	30	3,824,000	31	191,200
三聯式收銀機發票扣抵聯及一般稅額計算之電子發票 進貨及費用	32	43,203,101	33	2,160,167
三聯式收銀機發票扣抵聯及一般稅額計算之電子發票 固定資產	34	82,000	35	4,100
載有稅額之其他憑證（包括二聯式收銀機發票） 進貨及費用	36	0	37	0
載有稅額之其他憑證（包括二聯式收銀機發票） 固定資產	38	0	39	0
海關代徵營業稅繳納證扣抵聯 進貨及費用	78	16,487,989	79	824,375
海關代徵營業稅繳納證扣抵聯 固定資產	80	0	81	0
減：退出、折讓及海關退還溢繳稅款 進貨及費用	40	27,215	41	1,361
減：退出、折讓及海關退還溢繳稅款 固定資產	42	0	43	0
合計 進貨及費用	44	89,369,324	45 (9)	4,468,469
合計 固定資產	46	3,906,000	47 (10)	195,300
進項總金額(包括不得扣抵憑證及普通收據) 進貨及費用	48	89,369,324 元		
進項總金額(包括不得扣抵憑證及普通收據) 固定資產	49	3,906,000 元		

進口免稅貨物	73	0 元	
購買國外勞務	74	0 元	

保稅區營業人按進口報關程序銷售貨物至我國境內課稅區之免開立統一發票銷售額 82. 元 0

收件編號：F8937690011412366B4
申報日期：115年01月15日
申報次數：001 次
進銷項筆數：1,022 筆
法院拍賣進項資料筆數：0 筆
零稅率銷售額筆數：133 筆
營業人申報固定資產退稅清單筆數：5 筆
營業人購買舊乘人小汽車及機車進項憑證明細筆數：0 筆
已納稅額：0 元
最後異動日期：115年01月15日 13:28:56
製表日期：115年01月15日

財政部 北區國稅局 115.01.15 營業稅網路申報收件章

申辦情形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電話	登錄文(字)號
自行申報	陳芝樺		02-22268631 #163	
委任申報				

說明

一、本申報書適用專營應稅及零稅率之營業人填報。
二、如營業人申報當期（月）之銷售額包括有免稅、特種稅額計算銷售額者，請改用（403）申報書申報。
三、營業人如有依財政部108年11月15日台財稅字第10804629000號令規定進行一次性移轉訂價調整申報營業稅，除跨境受控交易為進口貨物外，請另填報『營業稅一次性移轉訂價調整聲明書』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併同會計年度最後一期營業稅申報。
四、納稅者如有依納稅者權利保護法第7條第8項但書規定，為重要事項陳述者，請另填報「營業稅聲明事項表」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營業人銷售額與稅額申報書(401)

（一般稅額計算----專營應稅營業人使用）

第二聯：收執聯

所屬年月份：115 年 01 － 02 月

金額單位:新臺幣元

統一編號	89376900
營業人名稱	虹偉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稅籍編號	350500256
負責人姓名	黃漢州
營業地址	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2段351號9樓

註記欄：核准按月申報 □；核准合併總繳單位：總機構彙總報繳 □、各單位分別申報 □

使用發票份數：35 份

銷項

項目	銷售額		稅額		零稅率銷售額	
三聯式發票、電子計算機發票	1	6,526,397	2	326,318	3（非經海關出口應附證明文件者）	
收銀機發票(三聯式)及電子發票	5	0	6	0	7	0
二聯式發票、收銀機發票(二聯式)	9	31,035,957	10	1,551,798	11（經海關出口免附證明文件者）	
免用發票	13	0	14	0	15	104,744,754
減：退回及折讓	17	0	18	0	19	238,605
合計	21 (1)	37,562,354	22 (2)	1,878,116	23 (3)	104,506,149
銷售額總計 (1)+(3)	25 (7)	142,068,503 元	（內含銷售固定資產	27	0 元）	

稅額計算

代號	項目		稅額
1.	本期(月)銷項稅額合計	(2) 101	1,878,116
7.	得扣抵進項稅額合計	(9)+(10) 107	5,303,645
8.	上期(月)累積留抵稅額	108	0
10.	小計(7+8)	110	5,303,645
11.	本期(月)應實繳稅額(1-10)	111	0
12.	本期(月)申報留抵稅額(10-1)	112	3,425,529
13.	得退稅限額合計	(3)x5%+(10) 113	5,225,307
14.	本期(月)應退稅額(如 12>13 13>12 則為 13 12)	114	3,425,529
15.	本期(月)累積留抵稅額(12-14)	115	0

進項

項目	區分	得扣抵進項稅額 金額		稅額	
統一發票扣抵聯（包括一般稅額計算之電子計算機發票扣抵聯）	進貨及費用	28	50,518,410	29	2,525,935
	固定資產	30	0	31	0
三聯式收銀機發票扣抵聯及一般稅額計算之電子發票	進貨及費用	32	41,299,141	33	2,064,993
	固定資產	34	0	35	0
載有稅額之其他憑證（包括二聯式收銀機發票）	進貨及費用	36	0	37	0
	固定資產	38	0	39	0
海關代徵營業稅繳納證扣抵聯	進貨及費用	78	14,260,032	79	712,987
	固定資產	80	0	81	0
減：退出、折讓及海關退還溢繳稅款	進貨及費用	40	5,400	41	270
	固定資產	42	0	43	0
合計	進貨及費用	44	106,072,183	45 (9)	5,303,645
	固定資產	46	0	47 (10)	0
進項總金額（包括不得扣抵憑證及普通收據）	進貨及費用	48	106,072,183 元		
	固定資產	49	0 元		

保稅區營業人按進口報關程序銷售貨物至我國境內課稅區之免開立統一發票銷售額：0 元（82.）

進口免稅貨物	73	0 元	
購買國外勞務	74	0 元	

收件編號：F8937690011502C480C
申報日期：115年03月11日
申報次數：001 次
進銷項筆數：874 筆
法院拍賣進項資料筆數：0 筆
零稅率銷售額筆數：101 筆
營業人申報固定資產退稅清單筆數：0 筆
營業人購買舊乘人小汽車及機車進項憑證明細筆數：0 筆
已納稅額：0 元
最後異動日期：115年03月11日 11:20:39
製表日期：115年03月11日

財政部 北區國稅局
115.03.11
營業稅網路申報收件章

申辦情形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電話	登錄文(字)號
自行申報	陳芝樺		02-22268631 #163	
委任申報				

說明

一、本申報書適用專營應稅及零稅率之營業人填報。
二、如營業人申報當期（月）之銷售額包括有免稅、特種稅額計算銷售額者，請改用（403）申報書申報。
三、營業人如有依財政部108年11月15日台財稅字第10804629000號令規定進行一次性移轉訂價調整申報營業稅，除跨境受控交易為進口貨物外，請另填報『營業稅一次性移轉訂價調整聲明書』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併同會計年度最後一期營業稅申報。
四、納稅者如有依納稅者權利保護法第7條第8項但書規定，為重要事項陳述者，請另填報「營業稅聲明事項表」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第二聯：收執聯

營業人銷售額與稅額申報書(401)

（一般稅額計算-----專營應稅營業人使用）

所屬年月份：115 年 03 － 04 月

金額單位:新臺幣元

註記欄	核准按月申報	
	核准合併總繳單位	總機構彙總報繳
		各單位分別申報

統一編號	89376900
營業人名稱	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稅籍編號	350500256
負責人姓名	黃漢州
營業地址	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2段351號9樓
使用發票份數	32 份

銷項

區分 / 項目	應稅 銷售額		應稅 稅額		零稅率銷售額	
三聯式發票、電子計算機發票	1	5,943,895	2	297,194	3（非經海關出口應附證明文件者）	0
收銀機發票(三聯式)及電子發票	5	0	6	0	7	
二聯式發票、收銀機發票(二聯式)	9	10,355,509	10	517,775	11（經海關出口免附證明文件者）	
免用發票	13	0	14	0	15	137,635,634
減：退回及折讓	17	0	18	0	19	160,378
合計	21 (1)	16,299,404	22 (2)	814,969	23 (3)	137,475,256
銷售額總計 (1)+(3)	25 (7)	153,774,660 元	（內含銷售固定資產	27	365,543 元）	

稅額計算

代號	項目		稅額
1.	本期(月)銷項稅額合計	(2) 101	814,969
7.	得扣抵進項稅額合計	(9)+(10) 107	4,873,074
8.	上期(月)累積留抵稅額	108	0
10.	小計(7+8)	110	4,873,074
11.	本期(月)應實繳稅額(1-10)	111	0
12.	本期(月)申報留抵稅額(10-1)	112	4,058,105
13.	得退稅限額合計	(3)x5%+(10) 113	6,924,471
14.	本期(月)應退稅額(如 12>13 13>12 則為 13 12)	114	4,058,105
15.	本期(月)累積留抵稅額(12-14)	115	0

進項

項目 / 區分		得扣抵進項稅額 金額		得扣抵進項稅額 稅額	
統一發票扣抵聯（包括一般稅額計算之電子計算機發票扣抵聯）	進貨及費用	28	31,635,211	29	1,581,782
	固定資產	30	469,762	31	23,488
三聯式收銀機發票扣抵聯及一般稅額計算之電子發票	進貨及費用	32	57,307,154	33	2,865,403
	固定資產	34	544,400	35	27,220
載有稅額之其他憑證（包括二聯式收銀機發票）	進貨及費用	36	0	37	0
	固定資產	38	0	39	0
海關代徵營業稅繳納證扣抵聯	進貨及費用	78	7,512,330	79	375,593
	固定資產	80	0	81	0
減：退出、折讓及海關退還溢繳稅款	進貨及費用	40	8,220	41	412
	固定資產	42	0	43	0
合計	進貨及費用	44	96,446,475	45 (9)	4,822,366
	固定資產	46	1,014,162	47 (10)	50,708
進項總金額（包括不得扣抵憑證及普通收據）	進貨及費用	48	96,446,475 元		
	固定資產	49	1,014,162 元		

保稅區營業人按進口報關程序銷售貨物至我國境內課稅區之免開立統一發票銷售額	82.	0	元
進口免稅貨物	73	0 元	
購買國外勞務	74	0 元	

收件編號：F89376900011504497B3
申報日期：115年05月15日
申報次數：001 次
進銷項筆數：1,148 筆
法院拍賣進項資料筆數：0 筆
零稅率銷售額筆數：136 筆
營業人申報固定資產退稅清單筆數：6 筆
營業人購買舊乘人小汽車及機車進項憑證明細筆數：0 筆
已納稅額：0 元
最後異動日期：115年05月15日 09:49:27
製表日期：115年05月15日

財政部 北區國稅局
115.05.15
營業稅網路申報收件章

申辦情形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電話	登錄文(字)號
自行申報	陳芝樺		02-22268631 #163	
委任申報				

說明

一、本申報書適用專營應稅及零稅率之營業人填報。
二、如營業人申報當期（月）之銷售額包括有免稅、特種稅額計算銷售額者，請改用（403）申報書申報。
三、營業人如有依財政部108年11月15日台財稅字第10804629000號令規定進行一次性移轉訂價調整申報營業稅，除跨境受控交易為進口貨物外，請另填報『營業稅一次性移轉訂價調整聲明書』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併同會計年度最後一期營業稅申報。
四、納稅者如有依納稅者權利保護法第7條第8項但書規定，為重要事項陳述者，請另填報「營業稅聲明事項表」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第二聯：收執聯

營業人銷售額與稅額申報書(401)

（一般稅額計算----專營應稅營業人使用）

所屬年月份：115 年 05 － 06 月

金額單位:新臺幣元

註記欄		
核准合併總繳單位	核准按月申報	
	總機構彙總報繳	
	各單位分別申報	

統一編號	89376900			使用發票份數	31 份
營業人名稱	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稅籍編號	350500256				
負責人姓名	黃漢州	營業地址	新北市中和區中山路2段351號9樓		

銷項

區分 / 項目	應稅 銷售額	應稅 稅額	零稅率銷售額
三聯式發票、電子計算機發票	1 8,304,308	2 415,216	3（非經海關出口應附證明文件者） 0
收銀機發票(三聯式)及電子發票	5 0	6 0	7
二聯式發票、收銀機發票(二聯式)	9 566,380	10 28,319	11（經海關出口免附證明文件者）
免用發票	13 0	14 0	15 132,444,855
減：退回及折讓	17 0	18 0	19 134,522
合計	21 (1) 8,870,688	22 (2) 443,535	23 (3) 132,310,333
銷售額總計 (1)+(3)	25 (7) 141,181,021 元	（內含銷售固定資產 27 0 元）	

稅額計算

代號	項目		稅額
1.	本期(月)銷項稅額合計	(2) 101	443,535
7.	得扣抵進項稅額合計	(9)+(10) 107	4,655,548
8.	上期(月)累積留抵稅額	108	0
10.	小計(7+8)	110	4,655,548
11.	本期(月)應實繳稅額(1-10)	111	0
12.	本期(月)申報留抵稅額(10-1)	112	4,212,013
13.	得退稅限額合計	(3)x5%+(10) 113	6,620,067
14.	本期(月)應退稅額(如 12>13 13>12 則為 13 12)	114	4,212,013
15.	本期(月)累積留抵稅額(12-14)	115	0

進項

區分 / 項目		得扣抵進項稅額 金額	得扣抵進項稅額 稅額
統一發票扣抵聯（包括一般稅額計算之電子計算機發票扣抵聯）	進貨及費用	28 25,214,453	29 1,260,741
	固定資產	30 0	31 0
三聯式收銀機發票扣抵聯及一般稅額計算之電子發票	進貨及費用	32 47,316,530	33 2,365,867
	固定資產	34 91,000	35 4,550
載有稅額之其他憑證（包括二聯式收銀機發票）	進貨及費用	36 0	37 0
	固定資產	38 0	39 0
海關代徵營業稅繳納證扣抵聯	進貨及費用	78 20,492,383	79 1,024,590
	固定資產	80 0	81 0
減：退出、折讓及海關退還溢繳稅款	進貨及費用	40 4,007	41 200
	固定資產	42 0	43 0
合計	進貨及費用	44 93,019,359	45 (9) 4,650,998
	固定資產	46 91,000	47 (10) 4,550
進項總金額（包括不得扣抵憑證及普通收據）	進貨及費用	48 93,019,359 元	
	固定資產	49 91,000 元	

保稅區營業人按進口報關程序銷售貨物至我國境內課稅區之免開立統一發票銷售額 82. 0 元

收件編號：	F8937690011506920B1	
申報日期：	115年07月14日	
申報次數：	001 次	
進銷項筆數：	1,097 筆	
法院拍賣進項資料筆數：	0 筆	
零稅率銷售額筆數：	117 筆	
營業人申報固定資產退稅清單筆數：	1 筆	
營業人購買舊乘人小汽車及機車進項憑證明細筆數	0 筆	
已納稅額：	0 元	
最後異動日期：	115年07月14日 15:07:25	
製表日期：	115年07月14日	

財政部 北區國稅局 115.07.14 營業稅網路申報收件章

進口免稅貨物	73	0 元
購買國外勞務	74	0 元

申辦情形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電話	登錄文(字)號
自行申報	陳芝樺		02-22268631 #163	
委任申報				

說明

一、本申報書適用專營應稅及零稅率之營業人填報。
二、如營業人申報當期（月）之銷售額包括有免稅、特種稅額計算銷售額者，請改用（403）申報書申報。
三、營業人如有依財政部108年11月15日台財稅字第10804629000號令規定進行一次性移轉訂價調整申報營業稅，除跨境受控交易為進口貨物外，請另填報『營業稅一次性移轉訂價調整聲明書』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併同會計年度最後一期營業稅申報。
四、納稅者如有依納稅者權利保護法第7條第8項但書規定，為重要事項陳述者，請另填報「營業稅聲明事項表」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

外部 ESG 風險評級 適用
114 年 1 月版

ESG 聲明書

立聲明書人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向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辦理授信業務往來期間，茲聲明：

本公司承諾於追求業務經營與獲利同時，應積極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提升對環境保護、社會責任與公司治理之效益，並依循主管機關相關規定，於執行業務活動時落實永續發展及企業社會責任，並持續檢討及改善實施成效，以支持全球永續發展及淨零排放目標。

此致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立聲明書人： 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統一編號： 89376900

負責人：黃漢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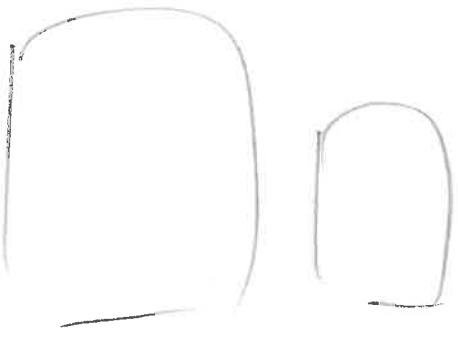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內部 ESG 風險評級 適用
114 年 1 月版

ESG 聲明書

立聲明書人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向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辦理授信業務往來期間，茲聲明：

1. 本公司承諾於追求業務經營與獲利同時，應積極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提升對環境保護、社會責任與公司治理之效益，並依循主管機關相關規定，於執行業務活動時落實永續發展及企業社會責任，並持續檢討及改善實施成效，以支持全球永續發展及淨零排放目標。
2. 本公司就所提供之「ESG 風險調查表」填寫內容及相關佐證資料，均經本公司審核，確認其內容皆屬實。

此致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立聲明書人：鈺緯科技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統一編號：89376900

負責人：黃漢州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